

国家电投五凌电力永顺县大青山二期风电场项目风机主体土建及吊装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项目资金来源：本项目资金已落实。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概况

(1) 项目地址：永顺县大青山二期风电场项目位于湘西自治州永顺县松柏镇境内。

(2) 项目规模：拟在风电场区布置 13 台单机容量为 4MW 的风力发电机组，装机容量为 52MW。

(3) 对外交通：场址距永顺县城公路里程约 60km，距离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公路里程约 108km，本项目沿用一期已建的大件运输通道、进场道路、场内道路，外部交通便利。

(4) 计划工期：工程建设工程期为 9 个月。计划 2024 年 3 月开工，2024 年 10 月首台机组并网发电，2024 年 11 月底全部机组并网发电，2025 年 6 月完成工程竣工验收。

2.2 招标范围

本工程采用项目总承包模式，主要工作为风电场风机主体土建及吊装工程，含风电场场内道路、风机平台及基础、箱变基础、集电线路电缆铺设等土建工程；风机及箱变吊装调试、风机平台接地环网铺设、集电线路安装调试等安装工程；水保环保设施、植被绿化措施及其配套验收等环保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合规性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含本工程及大青山二期升压站工程）涉及的环保验收、水保验收、安全设施验收、恢复植被及林业生产条件验收等满足项目竣工验收的手续。所有手续办理均包括报告编制、评审、协调及取得相应手续批文、证书。

(2) 土建工程施工：场内道路新建工程 13km、改造道路工程 3.2km、风机平台工程、风机基础工程、风机集电线路土建工程（含风机至箱变之间的电缆沟）。

(3) 安装工程施工：风机基础及平台特殊接地工程、风机及箱变吊装工程、集电线路敷设、集电线路安装调试工程及现场服务。

(4) 水环保工程施工：水保环保及安全文明施工（含水保环保工程措施及渣场、吊装平台及道路回填边坡的植被恢复、道路上边坡、吊装平台上边坡绿化，风电场内水保设施完善等）。

(5) 试验及试运行：试验、检查测试、调试试运、项目涉网装置的试验、调试、协调等工作、涉网试验、项目并网前后设备调试及试运行（含风机并网后检测）。

(6) 验收：风机设备、箱变及集电线设备、安全设施、水环保、竣工验收等所有验收。负责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安全、工期、质量和验收等工作，直至项目所需的全部证照办理完毕及项目移交前的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各单位工程验收报告、风机及箱变设备试验报告、质量监督检查报告、吊装前施工前质量监督检查报告、风电场首批风机并网前质量监督检查报告、风机试运行结论的意见书、箱变投运前优化试验报告、风机基础沉降观测报告、风机平台接地电阻报告、环境保护验收批复备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恢复植被及林业生产条件验收备案等）。

(7) 满足国家电投集团及五凌电力有限公司集控及安全监测要求。

(8) 生产准备相关工作：风机、道路、电气一二次设备设施标示标牌，按照国家电投及五凌公司最新标准执行；风机、箱变围栏制安等。

(9) 具体工程范围详见发包人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法人资格：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部门注册、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3.2 资质条件

3.2.1 投标人应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吊装允许专业分包，分包单位应具备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

3.2.2 投标人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业绩要求：投标人近 5 年具有 2 个与本项目类似 50MW 山地风电项目及

以上的总承包业绩（必须提供业主/用户证明，并附业主/用户联系方式，否则不予采纳）。

3.3.1 投标人近 18 个月内不存在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近 12 个月在集团公司系统未发生人身死亡事故；

3.3.2 投标人及其分包人未被列入二级单位承包商“黑名单”库。

3.4 财务状况

3.4.1 投标人近 3 年财务能力稳定、可靠，流动资金能满足本招标项目施工需要。

3.4.2 投标人应提交最近 3 个会计年度经合法中介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财务报表附注、审计报告，并按要求填写《投标单位主要财务指标表》（格式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3.5 施工设备

3.5.1 投标人应能保证及时提供本招标项目所需的施工设备，其数量和品种应能满足本招标项目主要的施工作业要求。

3.5.2 若中标，拟投入本招标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清单中的关键设备和数量应及时到场，并保证完好。

3.6 项目经理

3.6.1 必须与投标人签订正式劳动合同 3 年以上（必须提供劳动合同和社保机构盖章的社保证明，否则不予采纳）。

3.6.2 应有 10 年以上施工经历，近 5 年内负责过相同或类似的工程施工（要求提供业主/用户证明，并附业主/用户联系方式，否则不予采纳），担任过类似项目的项目经理（或副经理）。

3.6.3 具有中级工程师职称及一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执业资格、取得安全生产 B 证，且须是本企业登记在册人员。不得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实行押证管理，中标人从签订合同起需将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原件）押在业主方保管，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后退还。

3.7 人员要求：

3.7.1 施工负责人：具有中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取得电气工程、机电

工程等相关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职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必须与投标人签订正式劳动合同1年以上（提供劳动合同和社保机构盖章的社保证明），具有8年以上工程施工经验，且全过程担任过2个以上类似项目的主要负责人。

3.7.2 安全负责人：具有中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取得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具有5年（60个月）及以上工程安全管理经历。

3.7.4 其他主要人员应具备相应资质，均应有至少1个类似工程施工经验；现场安装、调试和试验的主要技术人员，必须具备参与2个以上同类设备项目的经验。

3.8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9 其他

3.9.1 投标人应无行贿犯罪记录。

3.9.2 投标人应无履行合同和安全文明施工的不良记录，无不良诉讼记录，无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受到违规处罚的记录。

3.9.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或单位；
- （2）为本标段（项目）的监理人；
- （3）为本标段（项目）的代建人；
- （4）与本标段（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5）与本标段（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与本标段（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7）被责令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
- （8）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9）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0）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3）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监理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4）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5)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6)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1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本项目实行在线售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购买招标文件时间内进入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官方网站 (<https://ebid.espic.com.cn>), 注册账号并下载【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 在投标管家客户端报名参与购买招标文件, 不接受现场购买。

4.2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2024 年 1 月 23 日至 2024 年 1 月 30 日。

4.3 招标文件价格

购买招标文件需支付招标文件工本费, 招标文件价格详见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招标文件自愿购买, 一经售出, 费用不退。

4.4 招标文件购买和获取

(1) 购买招标文件

登录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 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和发票信息等待审核通过)→在下载中心下载【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扫码登录/用户名登录→查看招标公告→支付招标信息服务费(微信在线支付)→下载查看招标文件。

中招互连 app 办理 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使用中招互连 APP 办理数字证书, 完成扫码登录、电子签章及加解密等工作, 投标人需通过苹果 App Store 或安卓应用商店下载“中招互连”APP。按照要求进行个人用户注册及实名认证、企业注册及企业关系建立、按照要求购买证书、单位签章制作等操作。

在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上操作时遇到包括系统使用和投标管家客户端使用等技术问题, 请拨打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服务支持电话: 010-56995650 转 1 或 400-810-7799 转 1。供应商注册审核问题支持电话: 010-56995591/5592 (一

个工作日内一般均会完成审核)。

(2) 支付方式：线上支付。

(3) 获取招标文件

招标信息服务费在线支付成功后，登录投标管家工具，进入招标项目在“招标→招标文件”处即可查看和导出招标文件，或进入“投标→投标响应”会自动下载招标文件。

5. 现场踏勘

5.1 招标人统一组织各投标人于 2024 年 2 月 2 日下午 2 点 30 分在湖南省湘西自治州永顺县松柏镇集中前往工地现场踏勘。投标人踏勘现场所需的交通车辆(投标人自备/招标人免费提供)，踏勘发生的其他费用投标人自理。

5.2 招标人统一组织踏勘的项目，投标人必须参与现场踏勘。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2 月 19 日上午 10 点(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组织各投标人参加在线开标，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中招互连”手机 APP，在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中参与开标或查看开标结果(注：本项目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结束后，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服务端集中解密。))。

6.2 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不接收逾期传输的投标文件。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不接收逾期传输的投标文件。开标前应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还必须在招标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登录“五凌电力投标保证金管理系统”(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前附表)，按第二章前附表 3.4.1 条款的相关要求填报投标保证金缴款信息，申请退款。

6.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力设备信息网(www.cpeinet.com.cn)和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https://ebid.espic.com.cn>)上公开发布。

8. 联系方式及地址

8.1 招标人

招标人：五凌电力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五凌路 188 号

联系人：瞿宁

电 话：0731-85893338

电子邮件：wlzbcg188@163.com

8.2 项目单位

项目单位：五凌永顺电力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省湘西州永顺县松柏镇

项目单位联系人：刘朋

电 话：17752613721

电子招投标系统技术支持

电 话：010-56995650 转 1 或 400-810-7799 转 1

（签名）

（盖章）

2024 年 1 月 23 日